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铁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彩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元庆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8,158,085.64	356,350,995.08	13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659,743.60	-15,794,601.55	33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598,815.47	-18,285,337.89	29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601,799.11	77,029,718.58	-146.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3	3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3	3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	-1.13%	3.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45,029,337.49	5,006,304,155.88	1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71,519,394.03	1,434,731,892.77	2.5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3,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68,147.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735.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3,718.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764.35	
合计	1,060,928.1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9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铁江	境内自然人	23.79%	122,990,000	99,997,500	质押	90,020,000
惠宁	境内自然人	5.25%	27,120,000	0		
郑江	境内自然人	3.94%	20,383,303	15,287,477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12,772,555	0		
广发证券资管—支持民企广发资管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广发资管—百川股份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00%	10,340,000	0		
王亚娟	境内自然人	1.55%	8,000,000	0		
文学义	境内自然人	0.91%	4,695,500	0		
袁谦	境内自然人	0.73%	3,752,404	0		
方惠华	境内自然人	0.46%	2,400,000	0		
张玉萍	境内自然人	0.43%	2,246,7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惠宁	27,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20,000			
郑铁江	22,99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92,500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2,772,555	人民币普通股	12,772,555			

广发证券资管—支持民企广发资管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广发资管—百川股份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40,000
王亚娟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郑江	5,095,826	人民币普通股	5,095,826
文学义	4,695,500	人民币普通股	4,695,500
袁谦	3,752,404	人民币普通股	3,752,404
方惠华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张玉萍	2,24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6,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铁江先生与王亚娟女士为夫妻关系，郑铁江先生与郑江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1年3月31日余额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同比增减	变动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162,196,252.36	118,644,695.88	36.71%	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增加，待抵扣增值税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5,263,557.81	291,724,549.56	32.06%	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预付款增加
合同负债	82,257,477.61	32,066,075.99	156.52%	主要原因是预收货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624,714.32	15,854,745.30	-96.06%	主要原因是年底计提的工资逐步发放完成
其他流动负债	8,212,054.94	3,841,552.51	113.77%	主要原因是预收货款对应待转销项税金增加
长期借款	400,000,000.00	277,500,000.00	44.14%	主要原因是宁夏项目工程借款增加
利润表				
项目	2021年1-3月发生额	2020年1-3月发生额	同比增减	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838,158,085.64	356,350,995.08	135.21%	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因疫情销售量下降，本年销售量回升且销售价格上涨
营业总成本	792,764,502.69	380,762,216.71	108.20%	主要原因是销售量及销售单价增加导致营业成本的增加
营业成本	748,107,805.44	335,107,645.14	123.24%	主要原因是与同期相比销售量增加，原料采购价上涨
税金及附加	2,824,499.75	1,948,222.30	44.98%	主要原因是缴纳的印花税及增值税附件税费增加
销售费用	5,924,824.87	15,514,705.16	-61.81%	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输费用作为履行合同约定发生的成本，调整至营业成本核算
研发费用	19,344,654.23	14,212,509.14	36.11%	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对研发的投入
财务费用	8,547,467.39	5,524,218.78	54.73%	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的增加
利息收入	1,529,288.61	816,752.28	87.24%	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海基新能源利息收入，去年同期海基新能源不在合并报表范围内
投资收益	592,020.38	186,563.09	217.33%	主要原因是联营企业的费用减少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126.89	-1,691,086.54	95.50%	主要原因是联营企业的费用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75,466.00	100.00%	主要原因是原以公允价值变动计量的MTC投资已收回
信用减值损失	-1,027,452.75	3,495,556.33	-129.39%	主要原因是当期销售收入增加，按比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0.00	1,174,410.07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资产减值相关事项
资产处置收益	0.00	104,358.21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流动资产处置
营业利润	45,033,647.51	-19,525,799.93	330.64%	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的增加
营业外收入	813,535.36	1,232,569.26	-34.00%	主要原因是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	130,800.00	189,505.36	-30.98%	主要原因是非正常损失减少
利润总额	45,716,382.87	-18,482,736.03	347.35%	主要原因是营业利润的增加
所得税费用	7,740,480.73	-2,688,134.48	387.95%	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的增加
净利润	37,975,902.14	-15,794,601.55	340.44%	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的增加
持续经营净利润	37,975,902.14	-15,794,601.55	340.44%	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的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659,743.60	-15,794,601.55	332.10%	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的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07.19	37,445.97	-93.57%	主要原因是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减少
综合收益总额	37,978,309.33	-15,757,155.58	341.02%	主要原因是净利润的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3	332.09%	主要原因是净利润的增加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1年1-3月发生额	2020年1-3月发生额	同比增减	变动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8,270,140.41	395,861,954.40	48.60%	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的增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15,743.06	3,418,950.71	152.00%	主要原因是收到的保证金退款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555,662.01	408,548,392.63	48.96%	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251,215.99	274,480,530.01	109.94%	主要原因是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797,376.89	21,437,167.92	76.32%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子公司海基新能源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去年同期海基新能源不在合并报表范围内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157,461.12	331,518,674.05	94.31%	主要原因是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01,799.11	77,029,718.58	-146.22%	主要原因是海基新能源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及宁夏百川新材料逐步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64,069.45	48,849.84	645.28%	主要原因是投资理财收到的现金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6,231,118.25	237,698,868.78	62.49%	主要原因是宁夏项目投资增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00	540,000,000.00	-59.26%	主要原因是闲置资金购买理财支付的现金减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9,000,000.00	400,000,000.00	94.75%	主要原因是宁夏项目取得借款增加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508,432,075.47	-100.00%	主要原因是去年收到发行可转债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34,635.85	11,548,793.71	117.64%	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海基新能源利息支出，去年同期海基新能源不在合并报表范围内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431.66	1,143,300.86	-109.31%	主要原因是美元汇率下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599,992.24	-207,593,717.74	39.98%	主要原因是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68号《关于核准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

公司于2017年9月28日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42,857,142股, 每股面值1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1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8,999,991.42元。2017年9月29日本公司收到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缴的非公开发行对象认购款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费和保荐费10,725,000元后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418,274,991.42元, 已全部存入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江阴支行营业部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 92010078801000000125)。另扣除尚未支付的律师费、会计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200,000元后, 实际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7,074,991.42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出具苏公W[2017]B142号《验资报告》。截止2021年3月31日,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30,620.18万元。

2、2020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76号)核准, 本公司于2020年1月3日公开发行了 52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 每张面值 100 元, 发行总额 52,000.00 万元。2020年1月9日本公司收到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款5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10,000,000.00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510,000,000.00元, 已存入本公司开设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宁东支行银行账户(账号: 641301104011912100272)。另扣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2,262,000.00元(含增值税), 加上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694,075.47元后, 实际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8,432,075.47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出具苏公W[2020]B003号《验资报告》。截止2021年3月31日,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51,144.26万元。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2,000	10,000	0
合计		22,000	1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